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 LERTHAI GROUP LIMITED

(前稱勒泰商業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

變更董事會會議日期

茲提述勒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發出之公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原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舉行之藉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將改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舉行。

承董事會命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龍飛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龍飛先生及張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少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嘉明先生、黃漢傑先生及黃達強先生。